

九江市瑞昌生态环境局“转作风、提能力、抓落实”作风建设专项行动

工作简报

(第8期)

九江市瑞昌生态环境局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月30日

九江市瑞昌生态环境局 “转作风、提能力、抓落实”作风建设 专项行动督查通报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省生态环境系统“转作风、提能力、抓落实”作风建设专项行动部署，推进作风建设专项行动走深走实、见行见效，推动全局干部职工转变工作作风、提升工作能力、狠抓工作落实，按照《中共九江市瑞昌生态环境局党组关于印发“转作风、提能力、抓落实”作风建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局作风办督查问责组于1月30日上午和下午对局机关作风纪律和安全生产情况开展督查。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好的方面

1. 人员在岗方面。全局干部职工除外出公务和请假外均在岗在位，未发现窜岗、闲聊、玩游戏等现象，请假人员均履行了请假手续。

2. 应知应会方面。督查组随机抽查叶晓敏、陈艳芬、陈菲、陈小芬、朱汉云、陈莹莹等6名同志应知应会问题，都全部回答正确。

3. 安全生产方面。食堂用电用气和办公室取暖设备均规范使用，监测站实验室药品仓库和试剂均落锁严格保管。

二、存在问题

1. 政务服务股王俊伟同志未着装，业务二股柯亚芳同志穿布鞋；

2. 政务服务股（302室）脏乱差；监测站4楼3间实验室卫生不干净；大气指挥部办公室（415室）、业务二股（308室）办公桌上有酸奶；

3. 监测站3楼1间实验室未关灯；

4. 园区中队全体同志均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殷美根案件以案促改自查自纠表。

三、相关要求

1. 严格规范着装。局作风办已经多次通报不规范着装问题，全局干部职工务必严格按照规定，在工作日和现场执法时规范着装，展现生态环保铁军形象。

2. 保持环境整洁。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要持续加强办公区域环境卫生管理，保持办公区域卫生整洁、文件资料摆放整齐，不在办公桌上摆放食品、饮料。

3. 加强学习教育。全局干部职工要把学习当作一种习惯，时刻把学习放在重要位置，在学思践悟中强化学习能力，增强学习本领，提高工作质效。

4. 安全用电用气。全局干部职工要牢固树立安全生产重于泰山的责任意识，规范用电用气，做到人走电断灯灭，保护办公大楼和个人人身安全。

抄报：九江市生态环境局作风办。

分送：局机关各股室、局属各单位，作风办各工作组。

九江市瑞昌生态环境局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月30日印发
